

证券代码：831734

证券简称：展通电信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宁波展通电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在印尼市场的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展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展通”）拟与 ZOZU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共同出资设立 PT BROLINK INVESTMENT GROUP（以下简称“PT BROLINK”），注册资本为 121,000,000,000 印尼盾（折合人民币 5,500 万元），其中湖南展通认缴出资约 54,450,000,000 印尼盾（对应持有 PT BROLINK 45%的股权），ZOZU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认缴出资约 66,550,000,000 印尼盾（对应持有 PT BROLINK 55%的股权）。以上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注册信息以当地公司登记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

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合并资产总额为 206,366,548.53 元，期末合并净资产总额为 104,572,221.19 元。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境外子公司尚需商务局、发改委、印尼投资管理部门等有关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后方可实施。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新设立的子公司属于房地产代理和中介、基于报酬或合同的房地产买卖和租赁中介服务、基于报酬或合同的房地产管理服务、房地产评估服务以及房地产遗嘱执行代理服务等。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ZOZU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住所：PAYA LEBAR SQUARE SINGAPORE

注册地址：PAYA LEBAR SQUARE SINGAPORE

注册资本：1 美元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批发、零售、分销等，各类商品和服务的销售与流通

控股股东：ZHU LINGQI

实际控制人：ZHU LINGQI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PT BROLINK INVESTMENT GROUP

注册地址：印度尼西亚南雅加达

主营业务：房地产相关的服务，如房地产代理和中介、基于报酬或合同的房地产买卖和租赁中介服务、基于报酬或合同的房地产管理服务、房地产评估服务以及房地产遗嘱执行代理服务等。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	出资比例或持股	实缴金额
-------	------	--------	---------	------

		金额	比例	
湖南展通通信 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475 万元	45%	2,475 万元
ZOZU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现金	3,025 万元	55%	3,025 万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等非货币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双方共同出资成立印尼公司，暂定名：“PT BROLINK INVESTMENT GROUP”，注册资本 121,000,000,000 印尼盾，湖南展通占注册资本的 45%，自然人股东 ZOZU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占注册资本的 55%。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新公司可以获得充足、稳定的办公空间，满足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可以将分散的子公司集中管理，提高内部协同效率；此外，还可以规避租赁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优化办公成本，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需经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部门机关、国家外汇管理局、印尼投资管理部门等政府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管理、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展通电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宁波展通电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